

大V的封闭世界

舆情

网民误读了“表哥”杨德才？

不能只辟“民谣” 不辟“官谣”

本周网络舆情中涉及“谣言”的新闻依旧占据头条,多个热点新闻登上新闻榜首,网民针对“净网行动”表示有限的认可,新闻“狼牙山五壮士欺压百姓”被警方拘留”成为互动率最高新闻,超过3万条留言与5万次微博转发,引发互联网舆论关注。

网民表示双手欢迎的同时,也有大量的舆论质疑产生,其核心为谣言的标准问题。本周,安徽砀山县公安局微博道歉,是因为该局此前以造谣为由拘留了一名把一起车祸死亡人数10人说成16人的网友。然而,道歉声未落,湖北省武当山公安局8月30日又将一名把车祸死亡人数3人说成7人的网友拘留。这几乎是一样的事由,这边儿刚放那边儿又抓,砀山县警方和武当山警方到底谁在依法行责?

网民在担心真相被谣言蒙蔽的同时,更担心真相也被以谣言的形式掩盖。在“民谣”被大力遏止的今天,更多的网民开始关注“官谣”的传播,新华社中国网事记者梳理出一些官方“先否后背”的“官谣”怪现象,希望能引起一些遇事善于说谎、急于否认的相关部门的重视。

从“刘铁男”到“项城田局长”,官方急于辟谣、罔顾事实的现象再次被网民关注。网民集体呼吁打击网络谣言不能“双重标准”,容忍“官谣”更加影响政府公信力。

从舆论上看,民众虽然对“民谣”不齿,但对“官谣”更加深恶痛绝。“官谣”背后若隐若现的公权力展示,不但影响了真相的透明度,也透支了政府公信力。如果“民谣”表现为对事实的夸张和不切实际的炒作,那么“官谣”则表现为“辟谣”本身即为造谣的过程,并伴随公权力的恐吓。打击谣言行为的过程必须双管齐下,打击“民谣”“官谣”一个都不能少。

官员为何 经不起网络监督

本周,“李某某轮奸案”与“‘表哥’杨德才受审”成为热度最高的网络新闻。“‘表哥’杨德才8月30日公开受审”话题列热度排行榜第一,受审当日至少15万网友参与讨论并有超过2万条网友评论。网民针对“表哥”话题的探讨热度进入上行区间,坊间争议不乏有为“表哥”叫屈的。

去年8月26日,延安特大交通事故现场的一张新闻图片,让陕西省安监局局长杨德才一夜之间成为名人。不合时宜的“微笑”继而引发“名表门”,网友人肉搜索后发现杨德才竟然有一大堆名表,“表哥”事件风向急转,一时间为“表哥”鉴赏成为舆论热点。本周庭审细节中,针对庭审照片,网友@都市小马哥感叹:此人运气也够差的,天生一副笑脸。同样,也有网民感叹,他如果不笑,也不会被挖出来了。

与网民纠结“表哥”微笑的庭审照片不同,媒体集体把目光聚焦到官员的网络监督上。网络监督和反腐确实存在很多问题,“信息不准确,见风就是雨,夸大渲染,容易被操纵”,还隐藏着很多侵权问题,比如侵犯官员隐私和制造网络暴力。可更大的问题是,很多官员根本经不起网络举报和曝光后的监督,总能在顺藤摸瓜中被查出存在某些方面的问题。

网友们也许真是误读了杨德才的笑容,但经得起网络监督的才是好官。“表哥”事件背后最应该引起我们注意的是,为什么现在一些地方官员禁不起网络监督,“一查就倒”是网络反腐面对的现实问题,也正是这样的现实成效反向刺激网络反腐走向纵深。“表哥”事件行将落幕,反腐唯有用制度约束权力,才能让网络反腐走向制度必然,让权力在监督下运行,才能让官员真正不敢贪、不能贪、不易贪。

(作者系人民网舆情监测室主任分析师)

“秦火火”、“立二拆四”、周禄宝、傅学胜、薛蛮子……近期,一批网络名人相继因涉嫌造谣传谣、敲诈勒索、嫖娼被拘留或逮捕。公安机关连日来重拳打击制造传播谣言等违法犯罪行为,为网络空间廓清风气,在全社会产生了热烈反响。

微博在某种程度上俨然一个名利场,这里虽然没有觥筹交错、灯红酒绿,但这里确实是一个可以争夺名利的场所:成名的,炫耀自己与国际巨星见过面或者出席央视节目,或参加某项公益活动,为社会做出贡献;不成名的,则努力挣扎,想尽各种办法成为大V。

一些大V关心社会问题,他们善于架构自己认为的未来合理秩序,他们确实也为社会做出一些贡献,但因为掌握不了一手信息,他们阐发的观念看起来虽然是“先进的”,但又是模糊的,无力解决现实问题。

他们的世界往往是封闭的,并没有主动了解真相。

本报深度记者 刘帅

微博是个名利场

微博上诞生的大V主要有三种:一种是像姚晨这样本已出名的明星,而她的粉丝无非两种:喜欢看她演的电视剧或者电影的,再者喜欢姚晨观点的;第二种大V则是奋力求名、炒作,如“立二拆四”、“秦火火”等人;还有便是类似“高清电影收录”这样的草根大V,吸引粉丝主要靠提供一些资源或者不断粉别人。

微博上有四五亿网民,有商人、公务员、打工仔、学生等等,这便成了一个舆论阵地,也成为某些人赢得名和利的场所。相比其他途径,这里获取名利来得更容易些,可能只要付出一些版面或者行动即可,因此这也成了大V们钟爱的场所。

大V吴征(杨澜老公)在微博上炫耀2006年曾与撒切尔夫人及其丈夫共进午餐。但随后网友质疑,撒切尔夫人的丈夫丹尼斯·撒切尔爵士早在2003年就已去世,2006年哪里来的会面呢?之后吴征连忙删除“及其丈夫”等文字,后又上传了自己与杨澜、撒切尔夫人的合影。

在微博上,大V的这种炫耀帖似乎从来不乏。部分成名的明星不断晒出自己参加某些活动的照片或者与另外一些名流的合影,如“薛蛮子”曾上传与李银河的合影,并称李银河是他最佩服的社会学家。

公益也似乎成为许多微博大V炫耀的资本。“炫耀做公益本身没错,毕竟可以弘扬正能量。”但太多的人打着公益的旗号,从事过多的商业活动,这是否有欺骗公众的嫌疑呢?

付费转发的大V

据尔玛传媒公司原员工“疯人蜘蛛”和腾讯微博活动组织者介绍,他们会邀请部分微博大V参加活动。“疯人蜘蛛”承认,他们会与部分大V展开活动,进行营销。新浪、腾讯微博也会开展一些公益活动,并主动邀请大V参加,大V参加这类活动时即便没有金钱回报,也会为自己赢得一些“有社会责任感”的名誉,“何乐而不为呢?”

更何况,很多活动实则是名利双收的。今年央视“3·15”晚会,娱乐明星何润东微博账号发出含“大概8点20分”内容的微博,被网友大量转载,并质疑其被人收买,与央视及其他大V抹黑苹果公司。何润东本人随即发微博解释称,有人盗用了他的账号。

实际上,很多草根大V转发微博都是收费的,有媒体报道,广州一家微博营销商的报价表显示,草根大V每次转发广告的报价是与粉丝量挂钩的,如“微博搞笑排行榜”拥有千万粉丝,报价高达3200元。

付费转发只是大V协议的一种形式,据知情人士透露,微博的运营方会与名人签订商业协议,为自己的产品造势,吸引人气。当相关平台有活动时,签订协议的名人是需要帮助转发推广运营方活动的。这是大V协议推广的基本模式。

据该知情人士透露,“直发比较贵,转发相对便宜。”但大V有时也要看内容,过于生硬的他们不会发。该知情人士还透露,自己曾找过知名度较高的明星或者当红的电视剧主角合作,比如喜欢骑车秀环保的某男明星,合作一次为6万元,而当红女主角,合作一次要8万元。“公司对转发的效果没有要求,公关公司会自己维护引导。”

薛蛮子的公益世界

8月23日,北京警方查获新浪微博大V“薛蛮子”涉嫌嫖娼。“薛蛮子”与卖淫女对事实供认不讳,调查显示,“薛蛮子”多次嫖娼,还

涉嫌聚众淫乱。“薛蛮子”,真名叫薛必群,美籍华人,在新浪微博上认证为“天使投资人和微博打拐发起人之一”。

在嫖娼事件之前,“薛蛮子”在公众印象中是公益达人,热衷公益事业,积极参与微博打拐、捐款救助弱势群体等。起初,曾经成功投资UT斯达康天使的他并不被大家知晓,而他进入社会公众视线的时间是在2011年2月2日,“薛蛮子”在微博上发起“关于彻底消灭全国大规模拐卖儿童强制乞讨犯罪集团的倡议书”。他连发6篇微博,疾呼中国各界人士行动起来,集合全社会之力,彻底拐卖儿童之滔天罪行。

倡议书中倡导“所有微博名人、影视明星、商界达人、意见领袖都应在百忙之中转发此文、关注此事”。而就是这几天的微博,使得“薛蛮子”新浪微博粉丝量在短短几个月时间里,从10万上升到60万,不久后达上百万,而如今他有上千万的粉丝量,8万多条微博。

“薛蛮子”还多次参与“免费午餐”、“关注PM2.5”等活动。

就在被拘留的6天前,8月17日,“薛蛮子”还在新浪微博上发微博关注“为给奶奶治病,收瓶子卖钱的13

岁孩子”,呼吁帮13岁小孩及奶奶筹措医疗款。就在被拘留的2天前,8月21日,“薛蛮子”为她们筹足了医疗款。

“薛蛮子”也经常针对社会问题阐述自己的观点,如计划生育该放、环境治理等,使得公众对他做公益的印象更加突出。

但据央视报道,“薛蛮子”在8月份多次参与嫖娼。这使得公众大跌眼镜,是自己看错了吗?

新浪微博名为“黑客老鹰”的网友表示,很多大V搭车公益事件是满足公众需求、快速提升影响力;影响力反过来又形成吸引力,使更多资源汇聚。是微博和公益成就了他们,不是他们成就了公益。

模糊的“正义”

“薛蛮子”微博上有这样一条,在转发王雪梅辞职事件中,他这样评价:“中华人民共和国六十年来第一位辞职的法医,一位有良知有底线的勇敢的人。”而毋庸置疑的是,王雪梅并不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位辞职的法医。后面的话似乎唤起了大家的正义感、良知感。

这些大V对未来畅所欲言,以社会利益为上,这并非错误,但这种以社会利益为上的思想本身带有空想性,缺乏一手资料或信息,没有细加研究。很多人在转发时也是不加考虑的。

有专家分析,粉丝在转发微博时,某种程度上是把思考的行为过程转让给大V了,一个点击便以大V思想代替个人思考,结束了自己独立判断的思考过程,而决策者也可能因此获得有较大偏颇的民意信息,“这是值得警醒的”。

剑桥大学社会学博士胡扬认为,大V粉丝多,影响力大,可能主要受益于微博社会自己的领域,而大V在微博上被赋予的力量,并不直接代表他们在社会问题看法上的权威、全面性。社会公众需要把大V在微博空间里被赋予的力量和公众社会权威人物区分开,“要对这两个概念之间的脱节有所认识。”

就像薛蛮子自己说的,微博上需要的就是依法可依,除了恪守法律、道德风尚外,那些知道一手资料,在自己专业领域真正擅长的人应该出来辟谣,或者阐发专业性的观点。

胡扬表示,微博大V在发表自己观点时,更应该去接触一手的信息,要走出自己的世界,不要不经验证就去阐发自己模糊的概念和所谓的“正义”。



因涉嫌嫖娼被拘留的“薛蛮子”。(资料片)